

履行“代表、服务、管理”职能 全面促进残疾人事业持续快速发展

2012年,市残联紧紧抓住国家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机遇,认真履行“代表、服务、管理”职能,以逐步缩小残疾人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差距、实现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,围绕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这一中心工作,以保障和改善残疾人民生为重点,以提高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为根本,扎实做好残疾人康复、教育、就业、维权等各项业务工作,有力地促进了我市残疾人事业又好又快发展。

重点突出 保障到位 全市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初见成效

记者近日从市残联获悉,在刚刚过去的一年里,我市继续以“三个载体”为抓手,强力推进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,已初步形成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基本框架,初步形成“政府主导、部门负责、残联协调、社会参与”的工作体制和“困有所济、难有所帮、病有所医、老有所养”的保障服务体系。

抓好政策载体建设,协调推动更多优惠政策的出台以及已有政策的兑现落实,使残疾人得到更多实惠。在市残联的主动协调、积极推动下,市直各部门和各县市区围绕普惠加特惠、一般加专项的原则,坚持残疾人民生优先,制定了一系列使残疾人享受更加优惠的政策,将政策兑现落实到残疾人身上。截至目前,我市市县两级共制定出台包括享受低保、医保、新农合、教育、养老等在内的相关残疾人特惠政策133个(市级31个),已使全市17万人次残疾人在推进“两个体系”建设进程中受益得实惠。这些优惠、特惠政策的出台实施,使我市残疾人的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,为残疾人提供有效性、针对性、个性化的服务能力得到不断增强。

抓好组织载体建设,进一步健全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,打造残疾人亲情服务品牌。一是落实待遇,稳定专职委员队伍,对县市区残联落实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,工作实行一票否决制。二是强化管理,加大专职委员培训力

度和督察考核力度,确保了专职委员队伍的高素质、高能力,解决好“有人并能办好事”的问题。三是加强制度建设,打造亲情服务品牌,解决好“为残疾人搞好服务”的问题。截至目前,通过亲情服务卡这一载体,全市各级残疾人专职委员已累计为10万余人次残疾人提供各类服务,凸显出了亲情服务品牌在为基层残疾人提供针对性、个性化服务,在推进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。

抓好服务载体建设,不断提升“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”水平,使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享有更有质效的个性化服务。一是试点带动,典型引路。市残联在全市确定了30个乡镇办事处、87个行政村社区开展试点工作,投入资金11万元购置各类康复器材45类200余件,免费用于基层康复站(室)建设。目前,各县市区均有2个以上乡镇建设示范性残疾人康复室,为全面推进创造了条件。二是完善制度和内容。各试点单位在指导残疾人开展康复训练的基础上,建立了走访、服务、联系等工作制度,建立残疾人基本情况调查、康复需求人员登记、助残志愿者服务记录、康复转介、困难群体人员登记、回访登记等康复服务档案。三是积极与卫生部门结合成立了由康复管理员、康复技术员、康复协调员组成的康复技术指导组,积极主动定时定员、走村入户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。四是开展针对性、有效性、个性化服

务。通过残疾人亲情服务卡等多种途径,为残疾人提供个性化的康复服务。全市建立完善基层康复站室1146个,培训康复协调员406人次,为各类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39000余人次。

健全规范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建设,探索了一条符合我市实际的残疾人“机构托养社会化、居家托养个性化”托养服务模式。市残联依托市精神病院建立了焦作市精神(智力)残疾托养服务中心,采取“阳光家园”计划项目资金、市残联资助、医保补贴和



副市长贾书君(右三)、市残联理事长杨廷中(右一)等欢迎伦敦残奥会冠军冯齐载誉归来。

个人负担的办法,使80名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得到了良好的托养服务。指导6个县市区依托敬老院等社会福利机构,开展了机构托养工作,借助“阳光家园”计划,积极开展居家托养服务工作,为708名残疾人提供了各类托养服务。

及残疾人11万人次,占我市残疾人总数的51.2%。

困难残疾学生助学活动深入开展。为了解掌握全市在校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基本状况,市残联联合教育局,对全市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子女进行了摸底调查,为开展帮扶提供了依据。争取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“中品助学”项目支持,为100名贫困残疾人大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大学生发放每人每年5000元的助学金,直至大学毕业。市残联还积极协调民政、统战、团委等社会有关部门,组织开展了对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进行资助、共资助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子女554名,争取资金96.8万元。

深入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。今年,市残联在改善残疾人康教中心基础功能改造的同时,积极争取康复项目资金,在现有聋儿语训工作基础上,逐步开展了智障、肢体(脑瘫)、孤独症等0-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,形成具有焦作特色的区域化康复服务特色。组织教师进行业务学习、考试,外出培训,定期考核、促进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,达到“教有特色、教有成果、学有收获、学有提高”的效果。去年10月份,中国残联对40家国家首批“人工耳蜗定点机构”进行表彰,全省共2家受到表彰,其中我市残疾人康复教育中心获此荣誉。

人成绩夺得男子52公斤级举重项目金牌。这既是我市首个残疾人运动员在残奥会上夺金,取得历史性的突破,也是河南省在本届伦敦残奥会上取得的首金,为河南争了光,为焦作增了辉。

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。为了让残疾人群体感受到残联组织的关怀,帮助他们从精神上“强硬”起来,最大限度地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,市残联坚持法理为先、讲清道理、有理必争、共措协商、欠理谦让的工作原则,先后接待残疾人来访20人次、来信2件,提供法律援助45人次、法律救助197人次,办结率100%,不仅当事残疾人满意,同时也维护了社会稳定和团结。



焦作市曙光行动启动仪式会场。

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: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,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。2013年,市残联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,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,以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为中心,以改善残疾人民生为重点,以深化制约残疾人事业发展的瓶颈改革为突破,以换届及加强队伍建设为保障,以文明单位创建为支撑,开拓创新,求实重效,全力推进我市残疾人事业再上新台阶。

一、突出中心,努力建设具有焦作特色的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

一是继续以“三个载体”为抓手,强力推进残疾人“两个体系”建设,使残疾人保障机制不断完善,服务网络更加健全,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。

二是进一步贯彻和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》,督导县市区将乡、村两级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切实纳入当地财政预算,并不断提高专职委员培训的质量,努力在规范化工作、提升服务能力、活跃工作局面上有创新。鼓励各县市区残联围绕“两个体系”建设发展需要,不断完善“残疾人亲情服务卡”、“残疾人亲情服务志”内容,确保我市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走在全省前列。

三是提升残疾人“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”水平。充分利用社区资源,开展规范化社区康复服务,让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就近、就便享受到优质的康复服务,全面推进“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”。大力实施0-6岁听力、脑瘫、智障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,确保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全部得到康复救助。做好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配备工作,使残疾人辅助器具配置率、残疾人康复训练率、建档率均达到100%。

四是按照托养工作着力点要求,组织开展机构托养工作,重点实施居家托养服务,使残疾人得到及时、简捷、有针对性的各项服务。做好“阳光家园”计划项目组织实施工作,指导承担任务的县市区完成下达的托养服务任务。

二、狠抓重点,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,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

一是大力实施扶残助残活动,拟投入资金1000万元,围绕残疾人衣食住行等方面需求,积极开展系列扶残助残活动,力争惠及残疾人达6万人次。

二是开展残疾人培训就业工程,以就业为导向,着力加强订单式培训、定向培训和定向培训,提高培训后的就业率,使全市在就业年龄段、有就业培训需求且生活能够自理的残疾人普遍得到技能培训,逐步形成“新增一人免费培训一人”的长效工作机制。

三、优化环境,推动残疾人事业各项基础建设取得新成效

一是着力抓好党的十八大精神的贯彻落实工作。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了“健全残疾人

全力推进我市残疾人事业再上新台阶

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,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”的要求,为残疾人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指明了方向。2013年,全市残联机构按照十八大提出的有关残疾人事业的指导性意见,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,深入研究我市残疾人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,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为抓手,突出重点、抓住关键,全面实现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残疾人的根本利益。

二是加快推进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设施建设进度。紧密结合我市残疾人在康复、托养、生活技能训练、劳动功能康复、特殊就业培训等方面的服务需求,多方筹措资金,按照功能完善、服务健全、管理规范的标准,积极做好市级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设施建设的选址及建设工作。

三是抓好全市残联系统信息化建设,为残疾人工作提供全方位服务。办好残联网站,加强政务信息工作和信息化建设,积极向上级残联和市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网站提供残疾人重要信息,及时发布助残惠残政策。不断推进残疾人工作政务公开,按时发布有关工作信息,提高网上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,为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搭建平台。指导各县市区残疾人工作信息系统建设,提高基层信息化建设水平。

四是繁荣残疾人文体事业,丰富残疾人精神生活。协调市图书馆,完成盲人有声读物阅览室建设;以市、县两级“残疾人文化阅览室”和省、市两级“爱心书屋”建设为平台,不断拓宽残疾人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领域,“爱心书屋”建设要向山区、农村(社区)等基层单位发展。积极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健康有益的残疾人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,充分构建“残健融合”桥梁;做好参加第八届全省残疾人

文艺会演节目的选拔工作,力争推出精品参加全省残疾人文艺会演;组织开展好第四次“焦作市残疾人文化宣传周”活动,用内容丰富、健康向上的文化活动,不断充实残疾人精神生活;为备战2015年全国第九届残运会,做好向省残联推荐选拔一批年轻、优秀的残疾人运动员苗子进行经常性训练工作;发挥“焦作市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”、“焦作市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”作用,不断充实全市残疾人文艺、体育人才库,大力培养残疾人文体人才后备力量,做好残疾人优秀人才的选拔、储备和推荐工作。

五是加强残疾人法制建设,做好维权信访工作。坚持“残疾人利益无小事”工作原则,认真做好残疾人来信来访工作,通过法律条文的解释、具体问题的沟通、组织和个人的理解,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基层,杜绝越级上访和集体上访事件发生。加大法律援助和法律救助工作力度,与市法律援助中心、市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建立长效联系机制,为残疾人提供及时、有效地法律咨询和维权援助服务,最大限度帮助残疾人解决实际困难,维护其合法权益。

六是加强队伍建设,指导县、乡两级做好残联换届工作,并做好“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第五次代表大会”的筹备和召开工作。

(本版文图由本报记者杨帆、本报通讯员彭春磊提供)

市残联祝全市残障人士新春快乐、幸福安康